

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国家移民管理局

关于允许持三类有效居留许可外国人入境的公告

根据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及防控需要，现对 2020 年 3 月 26 日外交部、国家移民管理局联合发布的《关于暂时停止持有有效中国签证、居留许可外国人入境的公告》部分措施调整如下：

自 2020 年 9 月 28 日 0 时起，允许持有效中国工作类、私人事务类和团聚类居留许可的外国人入境，相关人员无需重新申办签证。如外国人持有的上述三类居留许可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 0 时后过期，持有人在来华事由不变的情况下，可凭过期居留许可和有关材料向中国驻外使领馆申办相应签证入境。上述人员需严格遵守中方防疫管理规定。

3 月 26 日公告其他措施继续实施。中方将在确保防疫安全前提下，逐步有序恢复中外人员往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

国家移民管理局

2020 年 9 月 23 日